

第六屆離島區議會新加坡外訪團行程建議
(2023 年 8 月 21 至 25 日共五天)

日程	行程
8 月 21 日 (星期一)	<p>下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到達新加坡 • 到訪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 <p>議員可以藉此了解香港駐新加坡經濟貿易辦事處的職能及工作範圍、東南亞國家聯盟(下稱「東盟」)成員國的經濟貿易關係和自由貿易協定，以及推廣「一帶一路」的情況等。</p>
8 月 22 日 (星期二)	<p>上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國家公園管理局會面及交流 <p>國家公園管理局至今已設立四個自然保育區及超過 400 個公園，議員可以了解局方的綠化計劃，林木管理及推廣自然保育區的工作。香港政府亦提出「北發展、南保育」，保留大嶼山大部分地區作自然保育、可持續康樂用途和綠色旅遊，透過探訪國家公園管理局有助了解新加坡如何將自然融入城市，對區議會討論大嶼山的發展及保育政策有重要參考價值。</p> <p>下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觀濱海灣花園及雲霧林室 <p>濱海灣花園為生態環保景點，是新加坡於商業區旁規劃的大面積綠化公共空間，促進新加坡發展為花園中的城市，並透過園內各種植物及教育設施，促進大眾對環境保護、保育、可持續發展及生物多樣性的認識和關注。參觀濱海灣花園可作為在離島區內興建公園或體育館等大型康樂設施的參考。</p>
8 月 23 日 (星期三)	<p>上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陸路交通管理局會面及交流 <p>議員可以了解新加坡交通政策，包括交通與城市規劃、公共交通管理、車量管制及單車政策。現時離島區面臨不同交通問題，例如交通配套不足、單車泊位不足及使用者隨處擺放單車等。探訪陸路交通管理局有助了解新加坡處理交通問題的經驗，對區議會處理區內交通議題有重要的參考價值，有助區議會向運輸署提出改善建議。</p>

日程	行程
	<p>下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建屋發展局會面及交流 <p>議員可以了解新加坡組屋政策的背景、規劃及執行細節，例如新加坡組屋的買賣政策、不同收入的市民的住屋選擇、屋苑公共空間的規劃和管理等，有助議員就本區未來多個公營房屋項目提出意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觀現居組屋單位 <p>組屋是新加坡的公共房屋，為大部分新加坡人的住所，由建屋發展局承建。新加坡的組屋遍布新加坡不同區域，單位申請手續簡單。組屋的面積大，一個單位可容納幾代人。議員可參考新加坡組屋單位的例子，研究並提出改善香港土地問題的建議，例如開放容積率。組屋周邊完善的設施及清晰的指示亦值得離島區內的公共屋邨參考。</p>
8月24日 (星期四)	<p>上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公用事業局會面及交流 <p>公用事業局是新加坡的國家水務機構，負責有效率地提供潔淨及安全的用水並確保供水充足及源源不絕。此外，在用水需求管理，新加坡在本年推出智能水錶線上平台 MySmartWaterMeter，已安裝智能水錶的家庭可查詢自己每日以及每小時的用水量。探訪公用事業局有助了解新加坡將污水循環再用為可飲用的食水、海水淡化及節約用水措施的經驗，對區議會處理東涌新市鎮擴展及鄉村污水處理議題有重要的參考價值，有助區議會向相關政府部門提出改善建議。</p> <p>下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觀新生水訪客中心 <p>新加坡因水資源匱乏，為避免過分倚賴馬來西亞供水，除海水淡化外，新加坡亦從其他途徑開拓更多水資源，於2000年開展新生水計劃。新生水工廠把污水轉化成潔淨水源，供水量佔總用水量40%，主要作工商業用途，少量用作飲用水。參觀新生水訪客中心有助探討香港如何開拓更多水資源，策劃長遠的供水政策，避免過份倚賴單一水源。</p>

日程	行程
8月25日 (星期五)	<p>上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觀濱海堤壩 <p>濱海堤壩橫跨 350 米寬的河道，它利用新加坡河集水區回收的淡水經處理後作食水用途，供水量佔總用水量 10%。濱海堤壩的有助緩解新加坡低窪地帶的水浸問題，亦為市民提供休憩空間。參觀濱海堤壩，研究如何於未來的建設結合實用性和娛樂性，對完善東涌新市鎮的擴展有重要的參考價值。</p> <p>下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回程返港

(備註：以上為初步擬到訪的相關政府單位及當地設施。實際訪問日程及項目需待秘書處與當地接待機關確認後才可落實。)